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 向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下放一批市级行政 权力事项的决定

渝府发〔2020〕21号

各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有关单位：

为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下简称重庆高新区)高质量发展，根据《重庆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管理事项的决定》(2019年12月24日重庆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市政府决定向重庆高新区下放418项市级行政权力事项。

此次下放的市级行政权力，由重庆高新区管委会及其职能机构按管理权限承接。市政府有关部门和重庆高新区管委会要及时完成行政权力交接工作，进一步细化明确行政权力事项的具体内容、实施范围、承接部门、移交方式等。市政府有关部门要加强业务指导和培训，并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确保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重庆高新区管委会要加强能力建设，进一步推动减环节、减时间、减

材料、减跑动，优化业务办理流程，为企业、群众提供高效便捷服务，促进营商环境优化。

附件:向重庆高新区下放市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

重庆市人民政府

2020年7月8日

附件

向重庆高新区下放市级行政权力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事项类型	市级指导（实施）部门（单位）	备 注
1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		行政许可	市发展改革委	
2	市发展改革委审批、核准权限范围内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投资建设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	不涉及跨省（区、市）河流上建设的大型水库和中型水库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市发展改革委	初审后核报市政府同意后核准。
		国家批准的有关规划中的非中国铁路总公司为主出资的独立公（铁）路桥梁、隧道项目审核	行政许可	市发展改革委	初审后核报市政府同意后核准。
		跨现状或规划为一级及以上通航段的独立公（铁）路桥梁、隧道项目审核	行政许可	市发展改革委	初审后核报市政府同意后核准。
		跨现状或规划为四级及以上、一级以下（不含一级）通航段的独立公（铁）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市发展改革委	
		跨现状或规划为一级及以上通航段的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项目审核	行政许可	市发展改革委	初审后核报市政府同意后核准。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可		
		跨现状或规划为四级及以上、一级以下（不含一级）通航段的城市道路桥梁、隧道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市发展改革委	
		需市级财政平衡处理费的污水处理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市发展改革委	
		需跨区县（自治县）配置水资源、调节价格的城市供水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市发展改革委	
		非特大型主题公园项目审核	行政许可	市发展改革委	初审后核报市政府同意后核准。
2	市发展改革委审批、核准权限范围内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投资建设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	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国家自然保护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区域内总投资5000万元及以上旅游开发和资源保护项目，世界自然和文化遗产保护区内总投资3000万元及以上旅游项目审核	行政许可	市发展改革委	初审后核报市政府同意后核准。
		市属事业单位实施的职业学历教育新建和扩建项目以及未列入建设发展规划的其他社会事业项目（不含维修改造类项目）核准	行政许可	市发展改革委	
3	对陈化粮未按陈化粮销售处理出库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发展改革委	
4	对粮油仓储单位违反粮油仓储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发展改革委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5	指导和监管利用国外贷款项目		行政检查	市发展改革委	
6	江北国际机场的机场地区外总体规划区域内建设项目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发展改革委	
7	实施中等及中等以下学历教育、学前教育、自学考试助学及其他文化教育的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除高中阶段学校之外）		行政许可	市教委	不含自学考试助学的学校设立、变更和终止审批。
8	开办外籍人员子女学校审批		行政许可	市教委	
9	技术合同认定登记		行政确认	市科技局	
10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行政确认	市科技局	
11	特色工业园区标准厂房建设项目确认		行政确认	市经济信息委	
12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行政许可	市人力社保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13	中外合作职业技能培训机构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中外合作职业技能培训机构设立、分立、合并、变更及终止审批	行政许可	市人力社保局	
14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审批	行政许可	市人力社保局	
15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	劳务派遣经营、变更、延续、注销许可	行政许可	市人力社保局	
16	职业技能鉴定机构设立备案		行政确认	市人力社保局	
17	建设、交通、矿山等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金适用和退还		其他行政权力	市人力社保局	
18	用人单位劳动保障诚信等级评价		其他行政权力	市人力社保局	
19	对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和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行为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市人力社保局	
20	开采矿产资源审批	新设采矿权登记	行政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国务院委托审批的。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许可		
		采矿权延续登记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国务院委托审批的。
		采矿权变更登记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国务院委托审批的。
		采矿权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国务院委托审批的。
		开采矿产资源划定矿区范围批准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国务院委托审批的。
		采矿权转让审批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国务院委托审批的。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审批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国务院委托审批的。
21	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入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供应审查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划拨审查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作价出资（入股）审查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租赁	行	市规划自然资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审查	政 许 可	源局	
22	专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与设计审批	专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勘查报告审批	行 政 许 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专项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初步设计审批	行 政 许 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23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除限应当报自然资源部用地预审的情形及跨高新区管辖用地范围的项目之外）		行 政 许 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24	建设用地改变用途审核		行 政 许 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符合划拨目录的建设用地改变用途审核由重庆高新区办理。
25	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行 政 许 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26	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核发		行 政 许 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1. 加油加气站符合专项规划的由重庆高新区审查办理；符合控规（但不在专项规划中）的，经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组织论证纳入专项规划后由重庆高新区办理。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2. 高、快速路，跨区域主干道，门户及区域交通枢纽、重要的公共交通枢纽等由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审查后由重庆高新区办理，其余项目由重庆高新区直接审查办理。
27	建设用地（含临时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1. 加油加气站符合专项规划的由重庆高新区审查办理；符合控规（但不在专项规划中）的，经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组织论证纳入专项规划后由重庆高新区办理。 2. 高、快速路，跨区域主干道，门户及区域交通枢纽、重要的公共交通枢纽等由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审查后由重庆高新区办理，其余项目由重庆高新区直接审查办理。
28	土地开垦区内开发未确定使用权的国有土地从事生产审查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29	建设工程（含临时建设）规划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1. 加油加气站符合专项规划的由重庆高新区审查办理；符合控规（但不在专项规划中）的，经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组织论证纳入专项规划后由重庆高新区办理。 2. 高、快速路，跨区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域主干道, 门户及区域交通枢纽、重要的公共交通枢纽等由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审查后由重庆高新区办理, 其余项目由重庆高新区直接审查办理。
30	历史建筑实施原址保护审批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31	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核心保护范围内拆除历史建筑以外的建筑物、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32	历史建筑外部修缮装饰、添加设施以及改变历史建筑的结构或者使用性质审批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33	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		行政确认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34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审查认定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35	土地复垦方案审查		行政许可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36	对将探矿权、采矿权倒卖牟利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对将市级以上部门核发勘查许可证和采矿许可证倒卖牟利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罚		的处罚。
37	对未完成最低勘查投入以及未按照规定期限施工或无故停止勘查工作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吊销勘查许可证。
38	对不办理采矿许可证变更登记或者注销登记手续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市级以上部门核发的采矿许可证。
39	对以承包等方式擅自将采矿权转给他人进行采矿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市级以上部门核发的采矿许可证。
40	对土地复垦义务人未按规定缴纳土地复垦费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41	对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
42	对越界开采矿产资源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市级以上部门核发的采矿许可证。
43	对不按照规定备案和报告、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弄虚作假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吊销勘查许可证。
44	对不缴纳或不按期缴纳应缴纳采矿费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市级以上部门核发的勘查许可证和采矿许可证。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45	对不需要送审的地图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46	对市政道路、管线工程项目未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擅自改变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内容进行建设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市城市管理局	1. 承接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的为：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外的违法建设。 2. 承接市城市管理局的违法建设执法权为：重庆高新区直管园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未进入规划审批程序的城市违法建设。
47	对减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所确定的配套设施面积进行建设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城市管理局	1. 承接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的为：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外的违法建设。 2. 承接市城市管理局的违法建设执法权为：重庆高新区直管园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未进入规划审批程序的城市违法建设。
48	对未按照规定在施工现场公示经审定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施工图的总平面图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49	对专门管理区域外的违法建筑查处权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市城市管理局	1. 承接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的为：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外的违法建设。 2. 承接市城市管理局的违法建设执法权为：重庆高新区直管园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内未进入规划审批程序的城市违法建设。
50	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对责令停止服务而拒不停止服务的供水、供电、供气等企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市城市管理局	1. 承接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的为：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外的违法建设。 2. 承接市城市管理局的违法建设执法权为：重庆高新区直管园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未进入规划审批程序的城市违法建设。
51	对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破坏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等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52	对在历史建筑上刻划、涂污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53	对影响传统格局、历史风貌或者历史建筑等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54	对损坏或者擅自迁移、拆除历史建筑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55	对擅自设置、移动、涂改或者损毁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标志牌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56	对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违反规划资质管理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责令停业整顿、降低资质管理等级、吊销资质证书。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57	对以欺骗手段申请或取得城乡规划编制单位资质证书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责令停业整顿、降低资质管理等级、吊销资质证书。
58	对已取得相关规划手续而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或者未按照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规定进行建设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市城市管理局	1. 承接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的为：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外的违法建设。 2. 承接市城市管理局的违法建设执法权为：重庆高新区直管园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未进入规划审批程序的城市违法建设。
59	未按批准内容进行临时建设、临时建筑（构）筑物超过批准期限不拆除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市城市管理局	1. 承接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的为：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外的违法建设。 2. 承接市城市管理局的违法建设执法权为：重庆高新区直管园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未进入规划审批程序的城市违法建设。
60	对建设单位未按期报送竣工验收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61	对未经批准擅自建立相对独立的平面坐标系统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62	对建立地理信息系统采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基础地理信息数据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63	对违反测绘资质管理相关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资质证书。

			处 罚		
64	对测绘项目出资人或者承担国家投资的测绘项目的单位不汇交测绘成果资料的处罚		行 政 处 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暂扣、吊销测绘资质。
65	对测绘单位汇交的测绘成果质量不合格的处罚		行 政 处 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降低资质等级、吊销测绘资质证书。
66	对测绘成果保管单位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 政 处 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67	对违反永久性测量标志使用、迁建、保护等相关规定的处罚		行 政 处 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68	对房产测绘单位不执行国家标准、规范和规定，弄虚作假、欺骗房屋权利人，测算失误造成重大损失的处罚		行 政 处 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降级、取消房产测绘资格。
69	对擅自改变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其附件、附图内容实施外立面建设的处罚		行 政 处 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市城市管理局	1. 承接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的为：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外的违法建设。 2. 承接市城市管理局的违法建设执法权为：重庆高新区直管园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内未进入规划审批程序的城市违法建设。
70	对有关设计单位严重违反规划条件或者规划设计要求进		行 政 处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行设计的处罚		罚		
71	对测绘项目的招标单位让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测绘单位中标，或者让测绘单位低于测绘成本中标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72	对中标的测绘单位向他人转让测绘项目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降低资质等级、吊销测绘资质证书。
73	对编制、印刷、出版、展示、登载、更新的地图或者互联网地图服务不符合国家有关地图管理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降低资质等级、吊销测绘资质证书。
74	对应当送审的地图未送审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75	对外国的组织或者个人未经批准，或者未与我国有关部门、单位合作，擅自从事测绘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76	对实施基础测绘项目不使用全国统一的测绘基准和测绘系统或者不执行国家规定的测绘技术规范 and 标准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77	在对社会公众有影响的活动中使用未经依法公布的重要地理信息数据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78	对擅自改变城乡规划主管部门核发的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及附件、附图的许可内容进行建设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79	对历史建筑保护责任人未按规定履行保护责任，造成历史建筑有损毁危险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80	对经审核不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的地图未按照审核要求修改即向社会公开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降低资质等级、吊销测绘资质证书。
81	对侵占、损毁、拆除或者擅自移动基础测绘设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82	对最终向社会公开的地图与审核通过的地图内容及表现形式不一致，或者互联网地图服务审图号有效期届满未重新送审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83	对未按照规定对属于国家秘密的地理信息的获取、持有、提供、利用情况进行登记、长期保存或未按规定获取、持有、提供、利用属于国家秘密的地理信息或泄露国家秘密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降低资质等级、吊销测绘资质证书。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84	对未在地图的适当位置显著标注审图号，或者未按照有关规定送交样本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降低资质等级、吊销测绘资质证书。
85	对弄虚作假、伪造申请材料骗取地图审核批准文件，或者伪造、冒用地图审核批准文件和审图号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降低资质等级、吊销测绘资质证书。
86	对不按规定备案、报告有关情况、拒绝接受监督检查或者弄虚作假的；未完成最低勘查投入的；已经领取勘查许可证的勘查项目，满6个月未开始施工，或者施工后无故停止勘查工作满6个月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不含市级以上部门核发的勘查许可证和采矿许可证。
87	对当事人伪造、涂改土地权利证书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88	对城镇房屋所有权人未经批准擅自改变建筑物的用途涉及违法建设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市城市管理局	1. 承接市规划自然资源局的为：规划城镇建设用地范围外的违法建设。 2. 承接市城市管理局的违法建设执法权为：重庆高新区直管园规划城镇建设用地区域内未进入规划审批程序的城市违法建设。
89	对擅自将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使用		行政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权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的处罚		处罚		
90	对伪造、变造不动产权属证书、不动产登记证明，或者买卖、使用伪造、变造的不动产权属证书、不动产登记证明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91	对接受土地调查的单位和个人拒绝或者阻挠土地调查人员依法进行调查；提供虚假调查资料；拒绝提供调查资料；转移、隐匿、篡改、毁弃原始记录、土地登记簿等相关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92	对非法占用的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和其他设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93	对在地质灾害危险区内爆破、削坡、进行工程建设以及从事其他可能引发地质灾害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94	征收土地闲置费		行政征收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95	收取测绘成果使用费		行政征收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96	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		行政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征收		
97	矿业权人勘查开采公示信息抽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98	不动产测绘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99	对测绘资质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的检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00	对测绘资质申请和日常监督管理中的材料及是否按期履行申报、公示义务的检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01	对测绘资质中是否存在应予以核减专业范围的检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02	对已向社会公开的地图，是否未按照审核要求修改即向社会公开的核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03	对是否弄虚作假、伪造申请材料骗取地图审核批准文件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04	对是否伪造、冒用地图审核批准文件和审图号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05	对已向社会公开的地图，是否未在地图的适当位置显著标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注审图号的核查		查		
106	对已向社会公开的地图，是否未按照有关规定送交样本的核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07	对互联网地图数据安全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08	对互联网地图数据安全保障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09	对互联网地图服务单位是否使用未经依法审核批准的地图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10	对是否未对互联网地图新增内容进行核查校对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11	对测绘质量管理机构设立及人员配置情况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12	对测绘质量管理体系建立、运行或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13	对测绘仪器设备依法依规检定或校准情况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14	对测绘过程质量控制及最终成果质量检验情况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1 5	对测绘成果质量信息报送情况的监督检查		行政 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1 6	对测绘成果质量的检查验收情况的监督检查		行政 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1 7	对测绘成果汇交情况的检查		行政 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1 8	对永久性测量标志的检查、维护		行政 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1 9	卫星导航定位基准站建设和运行维护的规范和指导		行政 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2 0	对采矿权人履行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义务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行政 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2 1	重大基础设施临时用地复垦监督管理		行政 检查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分级实施。
12 2	地质灾害治理责任认定		行政 确认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12 3	土地权属争议行政裁决		行政 裁决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124	林木林地权属争议处理		行政裁决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125	用于房屋权属登记等房产管理的房产测绘成果的审核		其他行政权力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126	规划总平面图审查		其他行政权力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建设类型为 H9 类且符合上位规划的项目由重庆高新区审查办理。
127	对修改修建性详细规划一般技术内容的审定		其他行政权力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128	对在城市、镇规划区规划建设用地区域外修建性详细规划审查		其他行政权力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129	用于建设项目规划核实管理的测量报告质量的监督管理		其他行政权力	市规划自然资源局	
130	排污许可		行政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13 1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处理企业资格审批		行政 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13 2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		行政 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13 3	危险废物转移跨省 审批		行政 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13 4	固体废物跨省贮存、 处置审批		行政 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13 5	放射性同位素转让 审批		行政 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13 6	辐射安全许可		行政 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13 7	在野外进行放射性 同位素示踪试验审 批		行政 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13 8	夜间作业审核		行政 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13 9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评价审批		行政 许可	市生态环境局	
14 0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固体废物		行政	市生态环境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污染防治设施)		许可		
14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后评价备案		行政确 认	市生态环境局	
14 2	放射性同位素转移 备案		行政确 认	市生态环境局	
14 3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 状况调查、风险评 估、风险管控、土壤 修复、修复效果评估 相关资料备案		行政确 认	市生态环境局	
14 4	排污权有偿使用和 交易的排污权核定		行政确 认	市生态环境局	
14 5	确认电磁辐射建设 项目和设备豁免水 平		行政确 认	市生态环境局	
14 6	射线装置、放射源或 者非密封放射性物 质豁免备案证明		行政确 认	市生态环境局	
14 7	碳交易活动监督管 理和交易工作的组 织实施及综合协调		其他行 政权力	市生态环境局	
14 8	一类放射性物品启 运前备案		其他行 政权力	市生态环境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力		
149	港区外岸边拆船单位关闭或者搬迁后遗留污染物处理情况检查验收		其他行政权力	市生态环境局	
150	消耗臭氧层物质企业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生态环境局	
151	建设岗位资格认定	建设专业技术管理人员岗位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建设职业技能人员岗位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152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核定（二级及以下）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153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154	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155	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156	建筑施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考核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157	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批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158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159	因工程建设需要拆除、改动、迁移供水、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审核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160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161	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162	建筑起重机械使用登记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163	政府投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初步设计审批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164	建设工程档案专项验收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165	建筑能效测评		行政	市住房城乡建委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许可		
166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规划范围内有关建设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审核		行政许可	市住房城乡建委	
167	对违反规定未制定安全保护方案或不按照经备案的保护方案作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住房城乡建委	
168	对不执行国家和本市标准、规范或者出具虚假报告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住房城乡建委	
169	城市建设配套费征收（含加收滞纳金）		行政征收	市住房城乡建委	
170	安全生产许可证动态检查		行政检查	市住房城乡建委	
171	房地产估价机构监督检查		行政检查	市住房城乡建委	
172	公租房租赁补贴资格确认		行政确认	市住房城乡建委	
173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		行政确认	市住房城乡建委	
174	主城区建设总规模在 25 万平方米以上（含 25 万平方米）房地产开发项目建		其他行政	市住房城乡建委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设方案备案		权力		
17 5	主城区建设总规模在 25 万平方米以上（含 25 万平方米）房地产开发项目资本金监督管理		其他行政权力	市住房城乡建委	
17 6	房屋交易合同网签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住房城乡建委	
17 7	建筑工程项目农民工工资保证金缴纳、减免及退还		其他行政权力	市住房城乡建委	
17 8	施工图审查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住房城乡建委	
17 9	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		其他行政权力	市住房城乡建委	
18 0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		其他行政权力	市住房城乡建委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181	城市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及相关资料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住房城乡建委	
182	房屋交易资金监管		其他行政权力	市住房城乡建委	
183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住房城乡建委	
184	施工图审查情况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住房城乡建委	
185	关闭、闲置、拆除城市环卫设施许可		行政许可	市城市管理局	
186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及在城市建筑物、设施上悬挂、张贴宣传品审批		行政许可	市城市管理局	
187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除市管设施之外）		行政许可	市城市管理局	
188	特殊车辆在城市道路上行驶（包括经过		行政	市城市管理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城市桥梁）审批（除市管道路之外）		许可		
189	工程建设涉及城市绿地、树木审批		行政许可	市城市管理局	
190	建设项目涉及园林绿地指标事项审查		行政许可	市城市管理局	
191	城市园林绿化设计企业资质审批		行政许可	市城市管理局	
192	户外商业广告位经营权出让		其他行政权力	市城市管理局	
193	公园修建性详细规划的审核		其他行政权力	市城市管理局	
194	环境卫生设施、户外广告、洗车场等专业规划编制		其他行政权力	市城市管理局	
195	城市道路照明设施建设规划和建设计划制定		其他行政权力	市城市管理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196	城区夜景灯饰设置方案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城市管理局	
197	收取户外广告场地占用费		其他行政权力	市城市管理局	
198	公路超限运输许可（除跨行政区域之外）		行政许可	市交通局	
199	占用、挖掘公路、公路用地或者使公路改线审批（除高速公路之外）		行政许可	市交通局	
200	在公路增设或改造平面交叉道口审批（除高速公路之外）		行政许可	市交通局	
201	设置非公路标志审批（除高速公路之外）		行政许可	市交通局	
202	更新采伐护路林审批（除高速公路之外）		行政许可	市交通局	
203	公路建设项目施工许可（除市直管高速公路之外）		行政许可	市交通局	
204	公路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审批（除市		行政	市交通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直管高速公路之外)		许可		
205	出租汽车经营许可 (除巡游车经营许可之外)		行政许可	市交通局	
206	车辆运营证核发(除 巡游车车辆运营证 之外)		行政许可	市交通局	
207	公路工程项目 设计文件审批(除市 直管高速公路项目 设计文件及区县高 速公路初步设计之 外)		行政许可	市交通局	
208	公路建筑控制区内 埋设管线、电缆等设 施许可(除高速公路 之外)		行政许可	市交通局	
209	在公路周边一定范 围内因抢险、防汛需 要修筑堤坝、压缩或 者拓宽河床许可(除 高速公路之外)		行政许可	市交通局	
210	公共汽车客运线路 特许经营权授予(除 跨行政区域的之外)		其他行政 权力	市交通局	
211	取水许可		行政许可	市水利局	
212	水利基建项目初步 设计文件审批		行政许 可	市水利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可		
21 3	水工程建设规划同意书审核		行政许可	市水利局	
21 4	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工程建设方案审批		行政许可	市水利局	
21 5	非防洪建设项目洪水影响评价报告审批		行政许可	市水利局	
21 6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		行政许可	市水利局	
21 7	蓄滞洪区避洪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市水利局	
21 8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其他单位和个人修建水库审批		行政许可	市水利局	
21 9	水能资源开发使用权出让审批		行政许可	市水利局	
22 0	水资源费征收		行政征收	市水利局	
22 1	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		行政征收	市水利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22 2	河道砂石资源开采 权出让金征收		行政 征收	市水利局	
22 3	工程质量监督手续 办理		其他 行政 权力	市水利局	
22 4	水资源费缓缴审核		其他 行政 权力	市水利局	
22 5	对已经搬迁并得到 补偿和安置后，不及 时办理销号手续的 处理		其他 行政 权力	市水利局	
22 6	占用三峡水库库容 核查权		其他 行政 权力	市水利局	
22 7	水利水电工程可行 性研究报告（或项目 申请报告）技术审查		其他 行政 权力	市水利局	
22 8	对取水人的取水量 予以核减或者限制		其他 行政	市水利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权力		
229	水利工程项目档案专项验收		其他行政权力	市水利局	
230	水利工程项目阶段验收		其他行政权力	市水利局	
231	水利工程项目竣工验收		其他行政权力	市水利局	
232	工商企业租赁农村土地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农业农村委	
233	农业综合开发项目库管理及立项审定		其他行政权力	市农业农村委	
234	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监理单位招标选择与委派		其他行政权力	市农业农村委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235	成品油零售经营资格审批		行政许可	市商务委	
236	拍卖企业年检		行政检查	市商务委	
237	市、区县级国有文物保护单位改作其他用途审核		行政许可	市文化旅游委	
238	市级非国有文物保护单位转让、抵押或者改变用途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文化旅游委	
239	生产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的单位审批		行政许可	市卫生健康委	
240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行政许可	市卫生健康委	
241	矿山企业、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行政许可	市应急局	
		危险化学品生产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	行政许可	市应急局	
242	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的安全设施设	其他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市应急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计审查	其他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市应急局	
		其他非煤矿山建设项目安全设施设计审查	行政许可	市应急局	
243	特种作业操作证的考核、发证、复审	特种作业操作证的考核、发证、复审	行政许可	市应急局	不含特种作业操作证的发证。
244	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建设项目安全条件审查		行政许可	市应急局	
245	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		行政许可	市应急局	
246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许可		行政许可	市应急局	
247	第一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市应急局	
248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市应急局	
249	对企业伪造、变造或者出租、出借、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应急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250	对承担安全评价、检测、检验工作的机构，出具虚假证明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应急局	
251	对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擅自进行生产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应急局	
252	对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届满未办理续期手续继续进行生产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应急局	
253	对违法转让、冒用、伪造、变造、出租、出借、倒卖或接收转让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应急局	
254	对未取得相应资格、资质证书的机构及其有关人员从事安全评价、认证、检测、检验工作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应急局	
255	对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机构违反规定进行安全评价、检测检验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应急局	
256	对企业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应急局	
257	对非煤矿山企业未依法向安全生产许可证颁发管理机构报告并交回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应急局	
258	对安全评价机构违反有关资质证书规		行政	市应急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定的处罚		处 罚		
25 9	对非煤矿山企业、地质勘探单位、采掘施工单位未依法申请、办理变更手续，未依法登记备案的处罚		行政 处罚	市应急局	
26 0	对小型露天采石场未依法取得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行政 处罚	市应急局	
26 1	对企业在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相关事项发生变更未及时提出变更申请的处罚		行政 处罚	市应急局	
26 2	对企业未及时提出安全生产许可证变更申请并且擅自投入运行的处罚		行政 处罚	市应急局	
26 3	对登记企业不依法办理危险化学品登记、不依法办理危险化学品登记内容变更手续的处罚		行政 处罚	市应急局	
26 4	对登记企业未向用户提供应急咨询服务或者未依法提供应急咨询服务等的处罚		行政 处罚	市应急局	
26 5	对承担安全检测、检验工作的机构在监督检查中不合格的处罚		行政 处罚	市应急局	
26 6	对检测检验机构未依法办理变更确认的处罚		行政 处	市应急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罚		
267	对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考核定级		行政确认	市应急局	
268	对危化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的考核定限		行政确认	市应急局	
269	非煤矿山企业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安全生产许可证的处罚		其他行政权力	市应急局	
270	企业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行政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271	广告发布登记		行政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272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登记（设立、变更、注销）		行政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273	外国（地区）企业在中国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核准		行政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274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资格认定，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		行政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275	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		行政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可		
27 6	计量标准器具核准		行政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27 7	重要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核发		行政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27 8	特种设备检验、检测机构核准		行政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27 9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行政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28 0	食品经营许可		行政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28 1	强检计量器具检定		行政许可	市市场监管局	
28 2	对擅自启封、处理被扣押物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市场监管局	
28 3	对专利代理机构违法进行专利代理业务活动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市场监管局	
28 4	对同一侵权人再次侵犯同一专利权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市场监管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285	对严重侵犯专利权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市场监管局	
286	对为专利侵权、假冒专利提供便利条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市场监管局	
287	查封、扣押与涉嫌不正当竞争行为有关的财物		行政强制	市市场监管局	
288	查阅、复制、检查、查封、扣押与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违法行为相关的资料、物品或工具等		行政强制	市市场监管局	
289	查封、扣押与非法排放大气污染物行为有关的设施、设备、物品		行政强制	市市场监管局	
290	查封、扣押与违法生产不符合安全标准产品有关的设施、设备、器材、危险物品或场地		行政强制	市市场监管局	
291	查阅、复制、查封、扣押与生产、销售的不符合法定要求产品有关的资料、工具或场所		行政强制	市市场监管局	
292	股权出质登记		行政确认	市市场监管局	
293	免于办理强制性产品认证证明		行政确	市市场监管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认		
29 4	汽车“三包”争议申诉处理裁决		行政裁决	市市场监管局	
29 5	对企业名称争议的裁决		行政裁决	市市场监管局	
29 6	对计量纠纷的调解和仲裁检定		行政裁决	市市场监管局	
29 7	对气瓶监检过程中受检单位和监检机构争议的处理		行政裁决	市市场监管局	
29 8	非公司企业法人主管部门（出资人）变动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市场监管局	
29 9	非公司企业法人章程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市场监管局	
30 0	对企业法人法定代表人任职资格修复		其他行政权力	市市场监管局	
30 1	违法广告公告		其他行	市市场监管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政 权 力		
30 2	将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将个体工商户标注为经营异常状态并向社会公示		其 他 行 政 权 力	市市场监管局	
30 3	责令暂停发布涉嫌违法广告		其 他 行 政 权 力	市市场监管局	
30 4	重点行业格式合同文本备案		其 他 行 政 权 力	市市场监管局	
30 5	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备案，章程修改备案，公司清算组备案		其 他 行 政 权 力	市市场监管局	
30 6	外商合伙企业修改不涉及登记的合伙协议或修改合伙协议后的决议备案，外商合伙企业《法律文件送达授权委托书》备案		其 他 行 政 权 力	市市场监管局	
30 7	外国企业常驻代表机构有权签字人、企业责任形式、资本（资产）、经营范围以及代表变更备案		其 他 行 政 权	市市场监管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力		
308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		其他行政权力	市市场监管局	
309	对企业未依照规定公开其执行的标准的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市市场监管局	
310	对销售者、修理者、生产者未按微型计算机商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执行三包的申诉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市市场监管局	
311	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施工告知		其他行政权力	市市场监管局	
312	一般、较大特种设备事故调查和处理		其他行政权力	市市场监管局	
313	气瓶充装站标志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市场监管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31 4	特种设备检验机构 检验大型游乐设施 情况备案		其他 行政 权力	市市场监管局	
31 5	统计资料新闻媒体 公布核准		行政 许可	市统计局	
31 6	统计调查权		其他 行政 权力	市统计局	
31 7	人防建设项目审批	建筑面积 800 平方米以上 单建式人防工程审批	行政 许可	市人民防空办	
		投资在 200 万元以上的重要 经济目标防护工程审批	行政 许可	市人民防空办	
		新建人防通信站、警报台 审批	行政 许可	市人民防空办	
		市级机关疏散基地建设审 批	行政 许可	市人民防空办	
31 8	人防国有资产处置 审批	人防国有资产转让、报损、 报废处置审批	行政 许可	市人民防空办	
		占有、使用单位处置人防 国有资产审批	行政	市人民防空办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许可		
319	人防资产报损、报废、拆除审批		行政许可	市人民防空办	
320	人防工程和设施拆除、损毁审批		行政许可	市人民防空办	
321	补建人防工程和设施审批		行政许可	市人民防空办	
322	人防工程改造审批		行政许可	市人民防空办	
323	建设项目涉及防空地下室设置事项审批		行政许可	市人民防空办	
324	对设防城镇新建民用建筑，违反规定不修建防空地下室、又不缴纳易地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费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人民防空办	
325	对违反《重庆市人民防空条例》第四十二条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人民防空办	
326	对拆除人民防空工程后拒不补建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人民防空办	
327	对违反《重庆市人民防空条例》第四十三		行政	市人民防空办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条规定的处罚		处 罚		
32 8	人民防空工程拆除、 损毁赔偿费征收		行 政 征 收	市人民防空办	
32 9	租赁使用人民防空 工程使用费征收		行 政 征 收	市人民防空办	
33 0	防空地下室易地建 设费征收		行 政 征 收	市人民防空办	
33 1	对防护设备定点生 产安装的检查		行 政 检 查	市人民防空办	
33 2	影响人防工程安全 采取保护措施审批		行 政 确 认	市人民防空办	
33 3	人防工程主体结构 改变（装修）审批		行 政 确 认	市人民防空办	
33 4	人防工程平时开发 利用备案登记		其 他 行 政 权 力	市人民防空办	
33 5	人防工程设计变更 备案		其 他 行 政 权 力	市人民防空办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336	对人民防空工程拆除、损毁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人民防空办	
337	对人民防空工程隶属关系发生变更的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人民防空办	
338	人防设计审核确认		其他行政权力	市人民防空办	
339	建设项目防空地下室竣工验收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人民防空办	
340	对人民防空工程租赁使用合同的管理登记		其他行政权力	市人民防空办	
341	对人民防空工程使用权转租或转让的确定		其他行政权力	市人民防空办	
342	市发展改革委审批、核准权限内项目变更招标方案核准		行政许可	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局	限市发展改革委下放给重庆高新区审批、核准的项目。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可		
343	对市发展改革委监管的招投标项目的违法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局	限市发展改革委下放给重庆高新区审批、核准的项目。
344	监管项目招投标文件备案		其他行政权力	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管局	限市发展改革委下放给重庆高新区审批、核准的项目。
345	在草原上开展经营性旅游活动审批		行政许可	市林业局	
346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核发		行政许可	市林业局	
347	采集国家二级保护野生植物审批		行政许可	市林业局	
348	森林经营单位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占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核）		行政许可	市林业局	除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以外，森林经营单位修筑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的工程设施占用林地审批（核）由重庆高新区办理。
349	建设项目临时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核）		行政许可	市林业局	除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以外，建设项目临时使用林地审批（核）由重庆高新区办理。
350	在林业部门管理的自然保护区从事科学研究、教学、实习		行政许可	市林业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和标本采集等活动审批		可		
351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建设审批（核）		行政许可	市林业局	除森林和野生动物类型自然保护区以外，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批（核）由重庆高新区办理。
352	进入森林防火区进行实弹演习、爆破等活动审批		行政许可	市林业局	
353	市级风景名胜区内修建缆车、索道等重大建设工程项目选址方案核准		行政许可	市林业局	
354	世界自然遗产保护范围内建设临时建筑（构）筑物建设备案		行政许可	市林业局	
355	对品种测试、试验和种子质量检验机构伪造测试、试验、检验数据或出具虚假证明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林业局	
356	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		行政征收	市林业局	
357	科研和教学用毒性药品购买审批		行政许可	市药监局	
358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运输证明出具		行政许可	市药监局	
359	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邮寄证明		行政	市药监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出具		许可		
360	对生产企业、经营企业及其代理人、医疗机构在药品购销中进行商业贿赂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61	对医疗器械生产经营企业未按要求提供维护维修服务，或者未按要求提供维护维修所必需的材料和信息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62	对医疗器械使用单位、生产经营企业和维修服务机构等不配合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拒绝、隐瞒、不如实提供有关情况 and 资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63	对生产（配制）、销售、使用假药、劣药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64	对无证生产、经营、收购药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65	对药品的生产企业、经营企业、药物非临床安全性评价研究机构、药物临床试验机构未按规定实施药品药物管理规范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66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从非法渠道购进		行政	市药监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药品、医疗机构擅自使用其他医疗机构配制的制剂、药品经营企业购进和销售医疗机构制剂的处罚		处罚		
367	对伪造、变更、买卖、出租、出借许可证、批准证明文件、备案凭证或批准文号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68	对药品经营企业无真实完整的药品购销记录、销售药品不正确告知说明用法、用量和注意事项、违规调配处方药和销售未标明产地的中药材、疫苗批发企业未按规定建立并保存购销记录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69	对生产、经营的药品、医疗机构制剂标识不符合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70	对违反药品广告管理规定、未经备案发布药品广告、发布虚假医疗器械广告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71	对药品生产企业、药品经营企业和医疗机构未按规定办理变更药品生产经营许可证事项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72	对生产、经营未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未经许可从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事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活动的、未经许可从事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经营活动的处罚				
373	对以不正当手段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生产许可证、经营许可证、广告批准文件等许可证件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74	对从事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活动未按规定备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75	对违反《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六条相关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76	对违反《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七条相关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77	对违反《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第六十八条相关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78	对未按规定办理第一类医疗器械（含体外诊断试剂）变更备案或者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含体外诊断试剂）注册登记事项变更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79	对申请人未按照规定开展医疗器械临床试验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380	对申请人未按照规定开展体外诊断试剂临床试验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81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未组织从业培训、未建立培训档案、未按规定开具销售凭证、未按照规定留存有关资料、销售凭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82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未按规定管理药品销售人员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83	对在核准地址以外场所储存或者现货销售药品的、销售受委托生产的或者他人生产的药品的、以非法方式现货销售药品的、擅自改变经营方式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84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为无证生产、经营药品行为提供药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85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违法赠送处方药或者甲类非处方药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86	对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医疗机构以邮售、互联网交易等方式直接向公众销售处方药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87	对药品生产企业违反《药品生产监督管		行政	市药监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理办法》第五十五条有关登记事项变更、备案和报告等规定的处罚		处罚		
388	对医疗机构制剂室的关键配制设施等条件发生变化未备案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89	对药品经营企业、使用单位发现存在安全隐患，未停止销售或使用、未通知生产企业或者供货商、未向药监部门报告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90	对药品经营企业、使用单位拒绝配合调查、拒绝协助召回药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91	对药品生产企业违反《药品不良反应报告和监测管理办法》第五十八条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92	对麻醉药品药用原植物种植企业未按计划种植、未按规定报告种植情况和储存麻醉药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93	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定点生产企业未按年度计划安排生产的、未依照规定报告生产情况的、未依照规定建立、保存专用账册的、未依照规定储存、销售、销毁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94	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定点批发企业未按规定销售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未按规定经营麻醉药品原料药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原料药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95	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定点批发企业违反《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管理条例》第六十九条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96	对第二类精神药品零售企业违反储存、销售或者销毁规定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97	对违规购买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98	对违规运输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399	对药品研究单位在普通药品实验研究和研制过程中产生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未按规定报告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400	对药品临床试验机构以健康人为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临床试验受试对象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401	对从事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现金交易		行政	市药监局	

	的处罚		处 罚		
40 2	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被盗、被抢、丢失后未按规定采取必要的控制措施或报告的处罚		行政 处 罚	市药监局	
40 3	对倒卖、转让、出租、出借、涂改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许可证明文件的处罚		行政 处 罚	市药监局	
40 4	对药品生产、批发企业擅自生产、经营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或者未按规定渠道供应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药品零售企业擅自经营除胰岛素以外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案的处罚		行政 处 罚	市药监局	
40 5	对违反规定开展医疗器械临床试验的处罚		行政 处 罚	市药监局	
40 6	对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机构出具虚假报告的处罚		行政 处 罚	市药监局	
40 7	对违反《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第六十九条相关规定的处罚		行政 处 罚	市药监局	
40 8	对未经批准或备案进口化妆品或者销售未经批准或者检验的进口化妆品的处罚		行政 处 罚	市药监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409	对化妆品经营单位和个人销售《化妆品卫生监督条例》禁止销售的化妆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410	对生产企业和经营单位拒绝提供抽检样品、与卫生监督有关的安全性资料或隐瞒和提供假材料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411	对拒绝卫生监督的处罚		行政处罚	市药监局	
412	查封、扣押有证据证明可能造成危害人体健康的药品及违法使用的原料、辅料、添加剂以及用于违法生产的工具、设备		行政强制	市药监局	
413	查封、扣押已经造成或可能造成医疗器械质量事故的医疗器械及违法使用的原材料以及用于违法生产的工具、设备，查封生产经营活动的场所		行政强制	市药监局	
414	查封有关违法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合同、票据、账簿以及其他有关资料		行政强制	市药监局	
415	查封存在危害人体健康和生命重大隐患的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场所		行政强制	市药监局	

 重庆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41 6	携带少量麻醉药品和精神药品出入境证明		其他行政权力	市药监局	
41 7	对专利侵权纠纷的处理		行政裁决	市知识产权局	
41 8	对专利代理执业活动的监管		行政检查	市知识产权局	